

苗栗縣僑成國小 110 學年度下學期全校模範生選拔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僑成國小校務發展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1. 表揚模範兒童，培養兒童進取向上，激發榮譽心。
2. 使學生見賢思齊，並培養其崇尚榮譽、敦品勵學及修己善群的精神。

三、 全校模範生選拔流程：

1. 全校模範生參選資格為本校六年級學生，有意願參加之學生請填妥全校模範生甄選積分表(附件一)，備齊送審資料。
2. 參加學生務必於 5/25 前送件至學務組，並由審查小組(校長、教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教務組長、訓導組長、教師代表)負責審查，積分最高分者當選為全校模範生，最遲於 5/27 前公布審查結果。

四、 獎勵

1. 於學生集會時間公開表揚班級與全校模範生。
2. 全校模範生於畢業典禮接受縣府表揚。

五、 本計畫呈 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學務組長 范秋衍

主任

教導主任 黃美芳

校長

校長 邱國禎